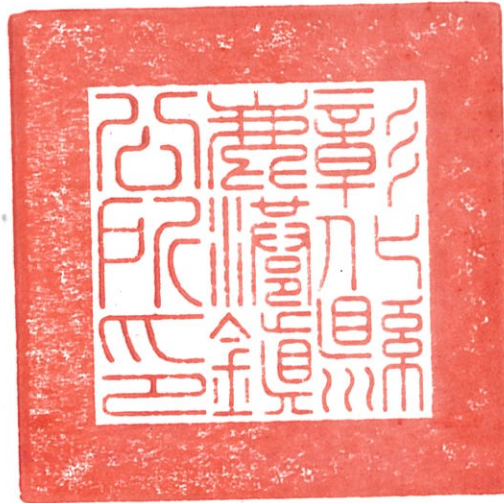


彰化縣鹿港鎮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14日
發文字號：鹿鎮生字第1150025356A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「鹿港鎮祿安雅境生命園區殯儀館」啟用營運。

依據：殯葬管理條例第20條、彰化縣殯葬管理自治條例第6條規定
及彰化縣政府115年9月10日府民行字第1150349155號函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殯葬設施名稱：鹿港鎮祿安雅境生命園區殯儀館。
- 二、殯葬設施地點：彰化縣鹿港鎮南勢巷26-9號(鹿港鎮鹿草段862地號)。
- 三、殯葬設施所屬區域：彰化縣鹿港鎮祿安雅境生命園區。
- 四、設置者名稱：彰化縣鹿港鎮公所。
- 五、法定代理人：鎮長許志宏。
- 六、啟用日期：115年9月14日。

鎮長許志宏